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4年9月30日以E-mail、传真件的形式发出通知，于2014年10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。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阅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聘任寿松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寿松先生：1971年2月出生，大专，中共党员，工程师。1992年参加工作；曾任公司技术员、进出口部副部长等职；2005年至今，任公司子公司诸暨华商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独立董事意见：新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履行相关职责的要求，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；本次的提名、任免高级管理人员程序合法；同意聘任寿松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%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设制造事业部的议案》。

会议同意公司增设：制造事业部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%。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4年10月11日